

中共濮阳市财政局党组文件

濮财发〔2021〕77号



濮阳市财政局党组 关于成立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有关单位：

根据《中共河南省财政厅党组关于成立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通知》（豫财组〔2021〕68号），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凝聚全局上下支持乡村振兴的工作合力，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局党组决定成立濮阳市财政局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成员组成

（一）领导小组

组 长：潘顺恩 党组书记、局长

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3 个重点工作专项小组，分别由农业农村科、基层财政管理科主要负责人任组长。

1. 乡村产业发展（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专项小组

组 长：李文选 农业农村科

成 员：田 龙 农业农村科

赵金妍 科技文化科

张 荃 企业科

高 杰 服务业科

王 琳 地方金融科

徐 凯 财税服务中心（基层财政科）

2. 乡村建设行动专项小组

组 长：王令宽 基层财政管理科

成 员：田 龙 农业农村科

窦旭辉 综合科

杨建萍 行政群团科

庞奉森 教育事业科

赵金妍 科技文化科

刘 洋 经济建设科

陈雯雯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

王晓光 农业农村科

王 鹏 社会保障科

高 杰 服务业科

杨建萍	行政群团科
张梦楠	政法科
庞奉森	教育事业科
赵金妍	科技文化科
刘 洋	经济建设科
王伟莉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科
田 龙	农业农村科
王 鹏	社会保障科
管丽昕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高卫勤	税政条法科
张 荃	企业科
高 杰	服务业科
王 琳	地方金融科
仇占平	对外经济合作科
鲁 昊	会计科
葛晨光	资产管理科
高龙超	财政监督科
王令宽	基层财政管理科
徐 凯	财税服务中心（基层管理科）
刘慧娟	预算绩效评价中心
马银旺	干部教育中心
王亚飞	财政信息中心

况，提出意见建议。（相关领域的资金管理、政策研究等职责仍由相关科室、单位分工负责）

2.协调局内科室、局属单位和县区财政部门，及时总结财政支持乡村振兴典型经验，加大宣传力度，对财政支持乡村振兴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提出表彰奖励建议。（人事教育科、农业农村科共同牵头负责）

3.研究提出财政局定点帮扶工作计划，协调局内单位开展有针对性地帮扶。（人事教育科、机关党委、农业农村科共同牵头负责）

4.承担领导小组交办任务，同时承担乡村振兴工作专班办公室职责。

三、工作机制

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主动研究财政推进全面乡村振兴的有关政策和问题，认真落实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确定的工作任务，及时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建议以及需要提交领导小组会议或专班工作会议审议的事项。成员单位要加强与市直部门、县区财政部门之间的沟通衔接，密切配合、协力相助，汇聚财政支持全面乡村振兴的工作合力。建立并巩固形成以下5项机制：

（一）定期汇报机制。成员单位对照年度目标任务，每月梳理相关工作进展报送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而后呈报乡村振兴领导小组组长和各位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向局党组汇报财政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进展情况，适时专题汇报重点任务

作用等内容，以健全完善财政支持乡村振兴政策体系为目标，突出问题导向，深入开展专题调研，强化调研成果运用，推动财政支持乡村振兴工作实现更大突破。

